HNPR-2017-05011

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

湘经信原材料〔2017〕171号

关于印发《湖南省墙体材料革新“十三五”规划》的通知

各市州墙体材料改革主管部门、墙改办：

为加快推进墙材革新，推广应用新型墙材，提升墙材行业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水平，促进建材行业转型升级，我委组织编制了《湖南省墙体材料革新“十三五”规划》，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实施。

 　　　　　 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7年3月24日

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3月31日印发

湖南省墙体材料革新“十三五”规划

为进一步推进我省墙体材料革新工作，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提高资源利用效率，促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缓解经济社会发展与资源环境矛盾，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特制定本规划。

1. 发展概况
2. 主要成就

1、产业转型升级得到提升。“十二五”期间，我省新型墙体材料产业发展取得较大进展。截至2015年底，全省新型墙体材料产量已占墙体材料总量的71%，比“十一五”末提高8个百分点；新型墙体材料应用达到81%，比“十一五”末提高12个百分点。新型墙体材料年产能6000万块标砖规模以上的企业达到253家，比“十一五”末增加60%以上，利用工业废弃物的生产企业达506家。

2、淘汰落后产能工作得到强化。实施由政府主导的淘汰落后产能政策措施，在多部门配合下攻坚克难，我省共关停粘土砖瓦企业500余家，淘汰落后产能120亿块标砖，关停企业腾退、淘汰粘土砖产能，节约耕地16万亩。

3、节能减排、绿色发展初见成效。 “十二五”期间，通过企业技术改造与提升、实施新型墙体材料企业节能减排限额达标、技术创新、余汽、余压、余热回收利用等有效措施，完成新型墙体材料行业节能减排20%的目标，共实现节约标准煤约623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1432万吨。

4、“禁实、限粘”推广工作成效显著。在巩固我省城市“禁实”成果的基础上，结合当地实际，开展“城市限粘、县城禁实和农村推新”工作。截至2015 年底，我省23个列入限粘名单的城市全部实现“限粘”，占全省城市比例的77%，超额完成30%以上城市实现“限粘”的目标任务；38个列入禁实名单的县城全部实现“禁实”，占全省县城比例的54%，超额完成50%以上县城实现“禁实”的目标任务。

5、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征收管理得到进一步规范。 “十二五”期间全省共征收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20.7亿元，共计实现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返退5.4亿元，投入新型墙体材料专项扶持资金1.96亿元。2015年全省专项扶持新型墙体材料发展4148.5万元，新建126家规模以上企业，新增产能63亿标块。

1. 存在的问题

1、“禁实限粘”有待巩固提高。我省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差距较大，新型墙体材料生产应用存在着区域发展不平衡，专项基金杠杆调节作用未得到充分发挥。

2、技术研发投入不足，企业创新能力不强。企业技术研发体系不完善，研发投入少，企业竞争能力差，技术创新能力弱。

3、新型墙体材料产业结构性矛盾突出。产品单一，附加值低，多数产品处于产业链底端，在建筑市场缺少定价话语权，产能过剩问题没有得到有效解决，低水平重复建设问题突出。

1. 面临形势
2. 建筑节能与绿色发展

建筑节能、绿色发展已成为新常态下经济发展的新任务、新要求，实现经济社会与环境的协调可持续发展成为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未来5年，国家继续强制执行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推广政策。国家《绿色建筑行动方案》和《湖南省绿色建筑行动实施方案》对新建建筑和既有建筑节能改造设定了明确目标。我省墙材产业目前发展水平与上述要求仍存在一定差距，严峻的形势既是倒逼我们转变发展理念、改变发展模式的动力，也是我省提升墙材企业整体素质、淘汰落后生产线的一个机会。

1. 能源和资源形势严峻

我省能源和土地资源都相对缺乏，传统实心粘土墙材的生产，既要消耗大量能源，又要与农业争地，面对日益严峻的资源环境约束，墙材行业发展面临资源和能源约束增强的挑战。墙材工业的发展必须全面纳入以节能、减排、节约资源、降低污染物排放、强化环境保护为主的绿色生态化发展轨道，墙材工业必须切实转变发展方式，加快转型升级，进一步推进节能减排和资源综合利用，加快提升绿色发展能力。

1. 建筑工业化新形势

建筑工业化是我国建筑业的发展方向。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提出，力争用10年左右时间，使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30%。《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提出，力争到2020年底，设区城市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30%以上，长株潭地区达到50%以上。这对我省未来建筑工业化发展提出了更高要求。如何发展适应装配式建筑的新型墙体材料产品，满足建筑工业化的要求，是墙体材料革新面临的新形势。

1. 城镇化进程和农村推新

目前，我省城市化率已经达到50.89%。新型墙体材料在城市的产能接近饱和，但随着城镇化进程推进、县城禁实、农村推新、国家脱贫政策中一大批贫困户搬迁，要求墙材革新工作的重点转向县城、乡镇、农村。

1. 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建筑业正在加快推进转型升级，精益建造成为趋势。低端墙材供给过剩与中高端墙材有效需求“捉襟见肘”的矛盾，凸显了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必要性和紧迫性。通过进一步淘汰落后产能，增加中高端供给的“加减法”，转变传统发展方式，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和平衡发展，无疑墙材业面临着发展的良好调整机遇。

1. 发展思路

## 指导思想

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和节土、节能、利废、保护环境的方针，贯彻国家新型墙材推广应用行动方案精神，以提高建筑质量、改善建筑功能为根本，以“一行动五工程”为工作重点，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积极推进墙材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施创新战略，以信息技术和智能制造为支撑，加快墙材产业升级和墙材产品部件部品化，加大落后产能淘汰力度和住宅产业化供给，以试点示范为引领，因地制宜推进“城市限粘、县城禁实、农村推新”，努力提升我省墙体材料产业发展水平。

## 基本原则

## 1、坚持“禁实限粘推新”和新型墙体材料产业发展相结合

优化产品结构，防止低水平的重复建设，严格控制粘土类墙体材料。在开展墙体材料革新工作的同时，积极培育我省墙材产业的发展，逐步形成产业链。坚持技术创新与节能环保相结合，加强成套技术的研发，引进、吸收、推广先进实用技术，促进先进装备生产的本土化。采用先进工艺技术积极开展节能降耗，促进全省墙材工业增长方式的转变。

2、坚持政府宏观调控与市场机制调节作用相结合

充分发挥政府宏观调控作用，完善法规政策，依法实施《湖南省新型墙体材料推广应用条例》；发挥行业协会的作用，调动企业的主动性和创造性，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对新型墙体材料的市场需求。坚持依法管理与政策鼓励相结合，加强执法监督，强化企业（产品）认定制度，规范新型墙体材料生产使用秩序，加强政策激励和信息引导，促进全社会关心和参与。

3、坚持因地制宜、资源循环利用

统筹兼顾各地资源状况、气候条件以及建筑结构等因素，积极发展适合当地实际的新型墙体材料；坚持新型墙体材料开发使用与发展循环经济相结合，充分利用再生资源、废弃资源以及优势资源开发生产新型墙材，提高资源循环利用效率。

4、坚持依靠科技进步与淘汰落后产能相结合

坚持开发新产品新技术与淘汰落后生产能力相结合，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业层次，鼓励走科技含量高、经济效益好、资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市场应用广的新型墙体材料发展之路。积极培育有实力、前景好的企业做大做强。积极发展满足复合型、环保型绿色型的新型墙体材料。推进行业结构调整和集约化发展，提升全省墙材工业的综合竞争能力。

5、坚持发展新型墙体材料与节能环保利废、建筑工业化相结合

充分利用固体废弃物，发展循环经济，实现可持续发展。紧密结合建筑工业化进程，大力发展预制墙体构件和墙板。以推广节能建筑、改善建筑功能为途径，注重功能化、系列化、配套化产品的开发，不断满足建筑市场的需求。

## （三）发展目标

 1、新型墙体材料

新型墙体材料占墙体材料总量比例达到80%，比2015年提高9个百分点；全省墙材年总产值过100亿元；新建建筑中新型墙材应用比例达90%。

2、限粘、禁实、推新

长株潭三市实现“禁粘”目标，全省其它城市全部实现“限粘”目标，全省县城全部实现“禁实”目标。建设省级农村自建房新型墙材应用示范项目 20个以上，农村应用新型墙材自建房比2015年提高3倍。

3、产业结构

新型墙体材料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调整新型墙体材料产能50亿标砖，预制墙体构件和墙板比例提高至新型墙体材料的30%，满足建筑节能要求的自保温墙材提高至新型墙体材料的20%；新型墙体材料工业废弃物年利用量达到1800万吨，培育省级新型墙材龙头企业10家以上。

4、绿色发展与节能

五年共淘汰落后产能75亿标砖以上。逐步取缔粘土墙材的生产，淘汰粘土砖产能和落后产能达30亿标砖，节约耕地4万亩以上。新型墙体材料生产企业单位产品限额能耗、污染物排放基本达标。新型墙体材料单位生产能耗在2015年基础上下降10%，年节约标准煤140万吨以上，年减少工业废气排放400万吨以上。绿色墙材比例提高至新型墙体材料的40%以上，取得绿色建材评价标识的新型墙材企业80家以上。

5、技术装备和产品质量

全省墙材工业技术装备和产品质量达到国内先进水平。新建企业技术装备全部达到《湖南省新型墙体材料产品认定工艺装备要求》，新型墙体材料年产能6000万块标砖规模以上的企业增加1倍。新型墙体材料现场抽检合格率超过98.5%，比2015年提高2.5个百分点。基本建立行业信用评价体系。

6、创新能力

初步建成基于“互联网+”的墙材革新信息化系统，构建完善新型墙材及其技术标准体系。探索发展智能制造，加大科技投入，提升我省新型墙体材料研发能力和水平。

1. 工作重点

# “城市限粘、县城禁实和农村推新”行动

 1、 加强“禁实限粘推新”宣传，在宣传的广度和深度上下功夫，为“禁实限粘推新”工作的深入推进营造良好的社会舆论和氛围。

2、加强在建工程项目检查、监督、现场管理，加大稽查和执法力度，对在建工程项目、实心粘土砖厂进行跟踪管理，加强产品质量监管的联合执法，从生产、使用环节上加强监督执法检查，保证墙材产品质量，防止不合格产品流入市场。

3、全面开展农村推广新型墙体材料工作，扩大农村试点示范推广新型墙体材料的范围，实现农村新型墙体材料基本覆盖。

4、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信部《新型墙体材料推广应用行动方案》，指导全省各级开展城市限粘、县城禁实和农村推新工作。各地相应制定其具体实施行动方案，并研究制定农村推广新型墙体材料的措施。

# 墙材产业提升和淘汰落后产能工程

1、加快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升级，着力培育标杆示范项目和示范基地，试点建设以绿色墙材为特色的工业园区，推动产业集约发展。支持企业间战略合作和兼并重组，提高规模化、集约化经营水平，培育一批竞争力强的龙头企业。结合现有集约产业分布，打通一批产业链的关键环节，加快形成墙材工业产业链和产业集群。

# 2、实施以节能减排为主要目标的技术改造和升级，促进企业排放达标。提升企业生产过程自动化水平，推广应用生产过程在线检测监测技术、生产过程和制造工艺的智能化技术、机器代人应用等技术，促进墙材行业装备向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

3、运用政策、经济、技术和市场手段，积极化解过剩产能、着力改造低效产能、淘汰落后产能，完善墙体材料落后产能的退出机制，到2020年落后产能全部退出。支持协会或骨干企业搭建产能整合平台，优化生产要素配置，主动压减过剩产能。

# 科技创新和技术标准推动工程

1、构建“政产学研用”相结合的产业发展创新平台，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加大对共性关键技术研发投入，支持企业开展绿色建材生产和应用技术改造。加快科研技术成果的生产转化，推动新型墙体材料产学研合作对接。鼓励新型墙体材料生产企业按照绿色发展理念实施环保、节能减排技术改造。组织科研课题攻关，以科技进步促进新型墙体材料的发展和推广。新型墙体材料产品认定企业研发经费支出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力争全省不低于1.5%，墙材相关的专利申请和授权量年均增长15%。

2、完善现有技术，解决新型墙体材料生产和应用中的问题，强化产品标准、应用规程间的联动衔接，制定新型墙体材料有关技术标准，编制技术导则、指南、手册和图集。对我省确定的主导产品，制定成套的技术文件。利用标准的技术门槛，做好墙材企业的供给侧改革。

# 产品质量管理提升工程

1、强化质量监督管理，严格执行《湖南省新型墙体材料推广应用条例》等一系列标准规范。在生产环节，进一步抓好新型墙体材料认定，引导企业提高生产工艺技术和装备水平，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完善产品质量检测手段，保证出厂产品质量合格；在应用环节，对新型墙体材料推广应用实行目录管理和备案管理，严格执行材料进场复检制度，确保建设工程使用质量合格的墙体材料。开展墙体材料生产和使用的质量检查和抽检，建立企业质量信用档案，规范企业行为，全面提高墙体材料质量水平。

2、建立现代企业管理体系，加快推动墙材企业由单向应用向综合集成发展，普及管理信息技术应用，全面提高墙材企业管理水平。推动互联网与墙材行业深度融合，建立绿色墙材可追溯信息系统，提高墙材物流信息化和供应链协同水平。

# 新型墙材提质和综合利用工程

1、提高新型墙材品质，推动既有新型墙体材料产品向轻质、高强、自保温方向发展，

2、进一步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水平，积极推进农林废弃物、工业废渣、尾矿及建筑垃圾等的综合利用，扩大资源综合利用范围，并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总量。

3、大力发展绿色新型墙体材料产品，加大对协同处置城市污泥、建筑废弃土、建筑渣土及其他有害废弃物的技术装备研发和推广力度，探索利用大型烧结砖隧道窑安全处置城市污泥，推进利用污泥、废渣与其它原料配合生产烧结制品。

# 试点示范引领工程

1、建立健全墙体材料绿色建材标识认证和评价管理制度，研究出台实施细则和各类墙体材料产品的绿色评价技术要求。开展墙体材料绿色建材标识评价工作，适时修订发布《新型(绿色)墙体材料目录》、《淘汰落后产能目录》，将获得绿色建材标识的墙体材料产品信息纳入政府采购、招投标、融资授信等环节的采信系统。

2、开展工程应用示范，开展新型（绿色）墙体材料与绿色建筑融合试点，制定新型（绿色）墙体材料应用试点示范管理办法。开展协同处置示范、新型（绿色）墙体材料产业基地示范和龙头企业及废弃资源利用企业示范。培育具有技术优势、品牌优势、管理优势的装备制造、生产示范龙头企业和废弃资源利用示范企业，以点带面，全面提升墙体材料生产企业发展水平。

1. 保障措施

## 健全政策法规体系

建立和完善新型墙材产品认定管理、标识管理、质量监管等制度，建立和启动新型墙体材料市场准入和退出机制，完善墙体材料革新相关配套政策。研究出台墙体材料生产企业清洁生产审核办法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政策措施，加快淘汰落后粘土制品的工作进程，制定农村推广新型墙体材料的具体措施。

## 加大 “禁实限粘推新”监管的力度

## 加大依法实施“禁实限粘推新”监管的力度。一是大力宣传“禁实限粘推新”法规政策，积极营造工作氛围；二是淘汰落后产能，严格新建墙材企业准入条件；三是创新监管方式，建立日常巡查和产品抽查相结合的监管体系。

## 合理布局

全省各级墙体材料行政主管部门和墙体材料改革管理机构应会同有关部门按规划适时制定并发布新型墙体材料产品导向目录及落后生产工艺、设备的淘汰目录，适时调整和优化产品结构，引导社会投资方向，避免低水平、盲目性投资。各地要根据我省墙体材料资源分布现状、建筑结构体系和建筑节能气候分区特点，结合各地经济发展水平，合理科学规划新型墙体材料产业发展布局。

## 进一步强化目标管理

各地制定本地的“十三五”墙体材料革新发展规划，市州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要与本规划相衔接，切实贯彻本规划目标。健全以总体规划为统领，市州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等为支撑的发展规划体系。要依据本规划目标，进一步完善发展新型墙体材料各项考核指标体系，逐级下达责任目标。建立和完善监督考核机制，层层抓好落实，确保责任到人、措施到位。

## 强化墙材革新管理和宣传工作

将墙体材料革新工作作为调整产业结构、推进节能减排、完善建筑功能、促进技术进步、推进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途径，加强对墙体材料革新工作的组织领导，建立健全各级墙体材料改革工作机构，配备好工作人员，明确各部门的职责分工，加强各部门合作，构建领导责任机制和联络协调机制。加强墙体材料改革办公室自身队伍建设工作，从行政执法培训入手，强化岗位培训，确保“十三五”的墙体材料革新工作能够健康、有序推进。

加大宣传、教育的力度，充分运用各种媒介，反复宣讲推广新型墙体材料的深远意义和必要性。重点要加强在农村的宣传教育，有关部门要定期组织人员下乡进行宣传、教育工作。